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元智慧”)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浙商证券就正元智慧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985 号文核准,202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750,000 张,发行价为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7,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66.98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6,733.0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41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6,733.0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2,981.47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	B2	395.0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553.48

项 目		序号	金 额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	C2	42.6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4,534.95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37.6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635.7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635.76
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余永久补流		G	2,635.76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H=F-G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分别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子公司浙江小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2年6月21日，公司聘请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公司与浙商证券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议》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本期已使用完毕。截至 2022 年末，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正元智慧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鉴证报告，认为，正元智慧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正元智慧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正元智慧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正元智慧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出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正元智慧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刘泽南

刘泽南

王道平

王道平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 733. 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553. 4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 534. 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校园 IoE 综合服务 平台研发及产业化	是	12, 147. 00	11, 580. 96	1, 553. 48	9, 382. 89	81. 02	2022 年 10 月 31 日	302. 97	是	否
2. 智慧易联洗衣生活 服务平台升级建设	否	5, 000. 00	5, 000. 00		5, 000. 00	100. 00	2020 年 6 月 30 日	-1, 648. 13	否	否
3. 补充营运资金	否	353. 00	152. 06		152. 06	100. 00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 500. 00	16, 733. 02	1, 553. 48	14, 534. 95	86. 86				
合 计	—	17, 500. 00	16, 733. 02	1, 553. 48	14, 534. 95	—	—	-1, 345. 1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智慧易联洗衣生活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未达效益主要系项目 2020-2022 年校园洗衣受校园停课等影响，校园管理加强，项目实施滞后，设备运营时间缩短，整体效益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期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1.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鉴于公司“校园 IoE 综合服务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574.67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 校园 IoE 综合服务平台研发及产业化承诺投资总额 11,580.96 万元，实际使用投入金额 9,382.89 万元，原因如下： (1) 受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公司出于加强成本控制并降低经营风险的考虑，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外购的软硬件设备相较计划有所减少，转而采用公司原有设备进行替代，导致募投项目设备购置投入有所减少。降低设备投入不会影响到本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的主要功能，本次募投项目已经顺利建成投产，相关产品已经正常销售。 (2)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高效、谨慎的原则，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节约了资金支出。 (3)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校园 IoE 综合服务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2,579.43 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鉴于公司“智慧易联洗衣生活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募集资金 56.18 万元均为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 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余额 0.15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综上，本期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2,635.7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期不适用